

股票简称：广日股份

股票代码：600894

编号：临 2015—012

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或连带责任。

2012年7月10日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日电梯”）与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签署了《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补偿协议》”）。按《补偿协议》的相关条款约定，广日电梯可按土地出让成交价的65%收取土地补偿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14年年度报告》“第五节 重要事项六、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3、其他重大合同”。截至公告日，该《补偿协议》的执行情况如下：

一、广日股份于2012年11月8日收到广日电梯与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签署的《土地移交确认书》，详情请见公司于2012年11月9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关于〈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〉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2-045）。

二、广日电梯于2012年12月3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收到土地开发中心支付的部分预付补偿款2亿元，详情请见公司于2012年12月4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收到首期补偿预付款2亿元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2-051）。

三、广日电梯于2013年11月28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收到土地开发中心支付的剩余预付补偿款378,773,348.43元，详情请见公司于2013年12月3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〈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〉实施进展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（2013-046）。

四、2014年2月8日，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网站发布了《关于公布广州

市 2014 年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通告》（网址：<http://www.laho.gov.cn>），该宗地块被纳入《广州市 2014 年建设用地供应计划》。

近期，因该宗地块的相关出让事宜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3 月 25 日起停牌。

现由于该宗地块拟公开出让的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，目前尚无法确定具体的挂牌公开出让时间，出让完成后，预计收取的土地补偿款将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。为避免因股票长期停牌导致对投资者的交易权利形成限制，依据有关规定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4 月 9 日起复牌，公司后续将按照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分阶段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九日